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于 2012 年 8 月 6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。监事会主席吴雪松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该议案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
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(三) 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未来三年（2012-2014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《未来三年（2012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
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2 年 8 月 6 日